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(周俊祥)

各位股东、董事：

大家好！本人作为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法律、法规，以及公司《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尽职尽责，谨慎、认真、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，出席公司 2017 年的相关会议，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，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。现就本人 2017 年度履职情况向各位股东、董事汇报如下：

一、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

2017 年 3 月 27 日，公司董事会换届并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我不再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。截止至 2017 年 3 月 27 日，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：

| 会议类型 | 应出席次数 | 现场出席次数 | 以通讯（视频）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| 委托出席次数 | 缺席次数 |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|
|------|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董事会 | 1 | 1 | 0 | 0 | 0 | 否 |
| 股东大会 | 1 | 1 | 0 | 0 | 0 | 否 |

任职期间，本人认真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履行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义务。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，合法有效。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进行认真审议，认为这些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因此均投出赞成票，未提出异议事项，亦没有反对、弃权的情况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

| 序号 |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| 发表独立意见的董事会届次 |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| 意见类型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1 | 2017 年 3 月 9 日 |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|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| 同意 |
| 2 | 2017 年 3 月 9 日 |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|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 | 同意 |

三、召集、参加各专门委员会的情况

本人担任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、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。在任职期间内，本人积极参加1次提名委员会，认真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- (1) 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。

四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、任职期间内，本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参加董事会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会议，认真研读各项议案，核查实际情况，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，对审议事项做出公正判断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的行使表决权。

2、任职期间内，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督促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督促公司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。

五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

任职期间内，本人积极利用参加董事会的机会，与公司董监高及相关人员进行沟通、交流有关公司经营情况。

六、其他工作情况

- 1、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；
- 2、未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；
- 3、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独立董事：周俊祥

电子邮箱：zjxcpa@163.com

以上是我在2017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的汇报。2017年3月27日，公司董事会换届，我不再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。在此，我对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相关人员在我履责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表示衷心感谢！

周俊祥

2018年4月23日